



D I G I T A L D O M A I N

Digital Domain Holdings Limited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為 Sun Innovation Holdings Limited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7)

2013 年報

目 錄

公司資料	2	綜合財務狀況表	38
公司簡介	3	財務狀況表	3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綜合權益變動表	40
企業管治報告	12	綜合現金流量表	41
董事會報告	21	財務報表附註	43
獨立核數師報告	34	五年財務概要	111
綜合損益表	36	物業資料	112
綜合全面收益表	37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周健先生 (主席)
范鏞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暢女士
段雄飛先生
黃家江先生

審核委員會

段雄飛先生 (主席)
劉暢女士
黃家江先生

薪酬委員會

段雄飛先生 (主席)
范鏞先生
劉暢女士
黃家江先生

提名委員會

段雄飛先生 (主席)
范鏞先生
劉暢女士
黃家江先生

公司秘書

崔莉莉女士

獨立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律師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網址

www.digitaldomainhl.com

股份代號

547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
18樓1818-1823室

於百慕達之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26 Burnaby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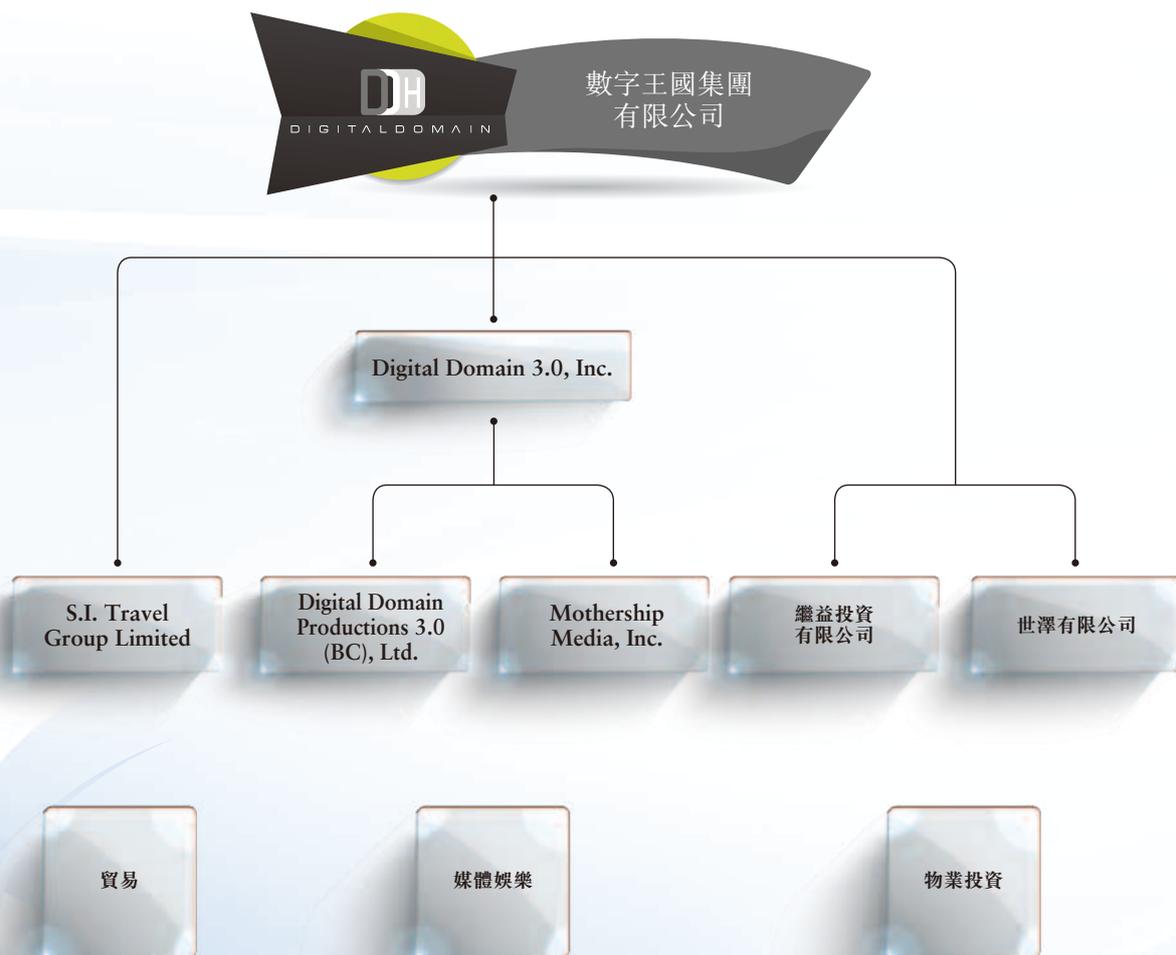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公司簡介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一間擁有多元化業務的投資控股公司，其經營及投資業務遍及香港、美國、加拿大、中國內地及其他地區，旗下業務包括視覺特效、共同製作電影、物業投資、貿易等。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547）。以下是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之概括企業架構圖：





DIGITAL  DOMAIN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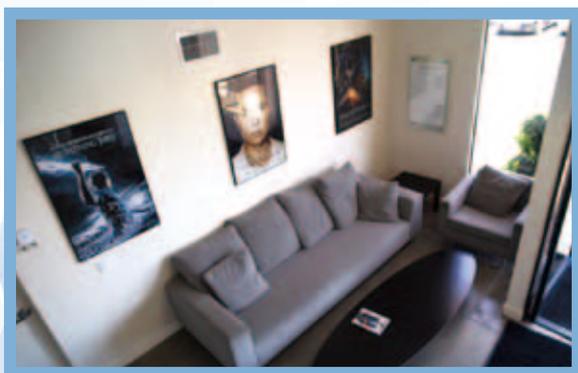
全球其中一個最大和處理能力最高的虛擬製作工作室及動態捕捉攝影棚座落於數字王國在洛杉磯的辦事處。此工作室設有大量配備先進面部捕捉技術的頭戴式面部捕捉攝錄系統，並且是全球其中一個最大的聲音捕捉虛擬製作工作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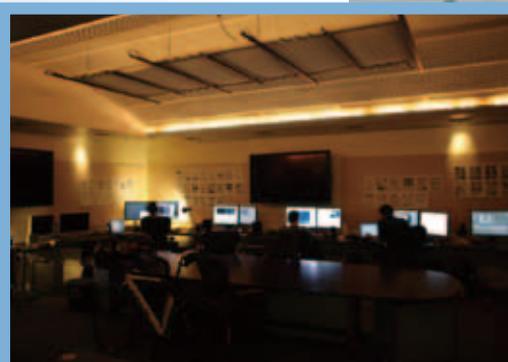
財務及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達467,31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84,457,000港元)，較去年錄得約153%的增長。收入的增加主要源自新業務分部(媒體娛樂－視覺特效(「視覺特效」)製作)之收入及貿易分部之增長。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約為265,78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5,641,000港元)。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主要是媒體娛樂分部(視覺特效製作)之經營虧損、無形資產(電影《宇宙生還戰－安達的戰爭遊戲》之參股權)之減值虧損、財務費用(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利息)之增加以及就主要交易(收購)所錄得之專業費用所導致。若撇除上述四項因素，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溢利為3,29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為192,21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5,959,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洛杉磯辦事處



數字王國製作超過100套
荷里活賣座猛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媒體娛樂分部

為了讓本集團能夠多元化發展其現有業務組合及擴大其收入來源，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收購視覺特效製作業務（如下文「重大收購」一段所述）。媒體娛樂分部主要向大型電影製作室及廣告客戶提供視覺特效服務。下列最近期所獲獎項及提名名單是對本集團視覺特效技術的肯定：



二零一三年克里奧廣告獎

大獎

內容及溝通大獎－
「Virtual Tupac at Coachella」



二零一三年克里奧廣告獎

銀獎

影片廣告視覺特效技術銀獎－Nike「Biomorph」

二零一三年視覺特效協會獎

傑出廣告視覺特效－Nike「Biomorph」



二零一三年克里奧廣告獎

銅獎

動畫影片廣告技術銅獎－
Toyota「The Real Deal」



第八十六屆（二零一四年）

奧斯卡金像獎

最佳視覺特效提名－《鐵甲奇俠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共同製作電影方面，《宇宙生還戰－安達的戰爭遊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在美利堅合眾國（「美國」）首次於戲院上映，而該電影繼續在美國境內及境外帶來發行收入。《宇宙生還戰－安達的戰爭遊戲》改編自暢銷得獎小說。《宇宙生還戰－安達的戰爭遊戲》是一套動作冒險電影，由Harrison Ford（夏里遜福）、Asa Butterfield（艾沙畢達菲）、Hailee Steinfeld（希莉辛菲）、Viola Davis（維奧拉戴維斯）聯同Abigail Breslin（艾碧姬布絲蓮）及Ben Kingsley（賓京士利）領銜主演。此影片由Summit Entertainment聯同OddLot Entertainment發行，並為Chartoff Productions/Taleswapper/OddLot Entertainment/K/O Paper Products/Digital Domain 3.0, Inc.的製作。Digital Domain 3.0, Inc.是本公司間接擁有70%權益之附屬公司。

於回顧年度，此分部錄得營業額約238,185,000港元。此分部之營業額佔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營業額約51%。儘管利潤率於收購後有所改善，此分部仍錄得虧損254,015,000港元。有關虧損主要源自經營虧損以及無形資產（電影《宇宙生還戰－安達的戰爭遊戲》的參股權）之減值虧損。經調整(a)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及(b)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後之經調整分部虧損為17,922,000港元。

電影《宇宙生還戰－安達的戰爭遊戲》的參股權由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收購之視覺特效製作業務所持有。當時，這套電影仍在製作而無法可靠估計電影的票房收入。因此，在本集團財務報表中首次確認之參股權的價值乃由獨立估值師以成本估值法下的「重置成本法」釐定，其主要考慮於估值日期製作電影的投資額。

《宇宙生還戰－安達的戰爭遊戲》於二零一三年底首次於戲院上映，而獨立估值師認為，就釐定參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而言，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法是最合適的方法。電影可產生之收入（來自於戲院上映以及其他形式，譬如在不同市場發行DVD）的現金流量預測，是參考電影的美國票房收入編製。不同的比率（例如收益率、市場溢價、規模溢價、債務成本、債務的比重以及由此得出的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以及在不同估值日期使用的風險溢價，是使用貫徹的基礎釐定，而有關比率在不同估值日期之間並無顯著變化。因為所得估值與本集團首次確認參股權之價值（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香港會計準則作攤銷後）不同而產生了減值。

本公司預期，可能影響參股權未來價值的主要因素將會是運用電影權利實際所得的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物業投資分部

本集團於銅鑼灣萬國寶通中心地下擁有兩間商舖及十個停車位。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商舖及部分停車位已租出。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分部錄得收入及溢利分別約為5,71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416,000港元）及4,55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278,000港元），均較去年輕微增長約6%。有關收入佔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整體收入之1%。

在穩定的租金收入推動下，此分部之收入及溢利一直穩步增長，成為本集團一項穩定的收入來源。本集團會定期檢討現有投資物業組合，並繼續於香港及／或中國內地開拓具有溢利潛力之投資。



本集團於萬國寶通中心擁有2間商舖及10個停車位

貿易分部

此分部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入約223,41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79,041,000港元），較去年錄得約25%的增長，並對本集團收入作出約48%之貢獻。貿易分部之溢利亦增長約33%至14,12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584,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此分部於香港、中國內地及其他國家／地區從事金屬廢料（例如銅線）之貿易。本集團將盡全力推動業務發展，並且優化貿易分部之效率及產品種類，為本集團之未來增長奠定堅實的基礎。

重大收購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Harmony Energy Limited（「HEL」）及葛根塔娜女士（統稱為「賣方」）及車峰先生（作為HEL之擔保人）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經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訂立之補充函件所修訂，稱為「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及本集團同意購買Upfield Sky Limited（「Upfiel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392,000,000港元並將透過發行可換股票據而支付。此外，HEL須於根據買賣協議完成收購事項時按其未償還本金額向本集團轉讓其於Upfield應付予HEL之股東貸款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

Upfield之主要資產為其於一組公司（包括Digital Domain 3.0, Inc.、Digital Domain Productions 3.0 (BC), Ltd.及Mothership Media, Inc.（統稱為「DD US」））中持有股權。DD US是一所向大型電影製作室及廣告客戶提供視覺特效服務的知名供應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購事項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而根據買賣協議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發行可換股票據已於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買賣協議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完成，而本金總額為392,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發行予賣方，當中本金額為190,512,000港元授予HEL及本金額為201,488,000港元則授予葛根塔娜女士。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四月三十日、五月三十日、七月三日及七月四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之通函。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本集團透過收購Ever Ultra Limited（「Ever Ultra」）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展開與騰訊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700），「騰訊集團」）的合作。Ever Ultra的主要資產為其於DD Tencent Company Limited之50%權益，而其餘50%權益則由騰訊集團持有。本集團與騰訊集團各自向該合營企業出資1,500,000美元。該合營企業自成立以來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業務活動，且將於未來數年繼續發掘潛在投資機會。

股本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832,685,768股。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本金額為190,512,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乃發行予HEL，而本金額為201,488,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則發行予葛根塔娜女士。按每股可換股股份0.04港元之初步換股價計算，倘可換股票據所附帶之換股權獲悉數行使，9,800,000,000股可換股股份將予配發及發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票據所附帶之換股權並未獲行使。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集團資產抵押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有不同融資來源，包括本集團業務營運所賺取之內部資金、有抵押一般銀行融資、無抵押非銀行貸款及來自股東及其他潛在投資者之不定期投資（例如配售股份或發行可換股票據或透過股東貸款提供資金）。本集團繼續採用保守之融資及庫務政策。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有本金額63,399,000港元之分期貸款形式之銀行融資。該等銀行融資由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總額為155,1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作抵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上文所述的銀行融資外，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已終止經營的娛樂媒體分部中一間間接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向香港一間銀行取得一筆6,0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此為一項五年分期貸款（「五年貸款」）。此筆融資乃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特別信貸保證計劃而授出，據此，政府向銀行提供80%擔保，而本公司一間持有上述間接附屬公司權益之中介附屬公司向銀行提供公司擔保。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宣佈其將不會繼續向娛樂媒體分部提供財務支援。因此，上述附屬公司之業務已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起終止經營。此筆五年貸款已悉數分類為流動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約61,969,000港元之非銀行貸款。此筆非銀行貸款以美元計算，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之十三個月內償還。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有約13,365,000港元並以美元計算之融資租賃承擔。此等承擔來自若干電腦設備及軟件（租賃資產）並由出租方之租賃資產作抵押。平均租期為三年。所有承擔之適用利率均於各自合約日期訂定。所有承擔乃按固定還款基準訂立，並無就或然租金付款訂立任何安排。

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發行本金總額為392,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以結清上文「重大收購」及「股本」兩段所述收購視覺特效製作業務之主要交易的代價。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209,338,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約為68,308,000港元。此等銀行貸款以浮動息率計息及以港元計算。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上文提及之五年貸款除外）已根據議定還款日期分類為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根據議定還款日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已悉數分類為流動負債之五年貸款除外）之到期日分佈於19年的期間，約4%須於一年內償還、18%須於兩年至五年內償還及78%須於五年後償還。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291,963,000港元，而流動負債約為131,979,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2.2（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代表本集團之銀行貸款、非銀行貸款、可換股票據及融資租賃承擔（如有）除以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為220%（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及加拿大元（「加元」）結算。於回顧財政年度，美元兌港元之匯率較為穩定。由於北美洲業務營運的財務報表均以美元列報，倘若加元兌美元升值，則加拿大所有呈報的盈利將會增加。本集團若干開支以人民幣結算，而於回顧財政年度的波幅相對較大。然而，人民幣開支極微，人民幣兌港元升值並沒有對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之業務運作產生重大不良影響。

目前，本集團不擬就涉及人民幣及加元之匯兌波幅對沖。然而，本集團會經常檢討經濟狀況、各項業務分部之發展及整體外匯風險組合，並於將來有需要時考慮合適之對沖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為487人。本集團相信員工對其取得成功攸關重要。根據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僱員之薪金水平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並會因應員工表現而擢升及調整薪酬。其他福利包括酌情花紅、購股權計劃及退休金計劃。

展望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收購了視覺特效製作業務。本集團可藉此機會透過進軍視覺特效市場而重新發展於二零一零年終止的媒體相關業務。本集團已為劇情片提供視覺特效製作服務，當中包括一些最受認同以及最成功的劇情片，如在二零一四年奧斯卡金像獎中獲提名角逐最佳視覺特效的《鐵甲奇俠3》。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其往績以及在視覺特效行業的豐富經驗所帶來的優勢，在競爭即使仍然非常激烈的市場中積極發掘新項目及機會。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成本控制措施（包括於適當情況將其視覺特效工作的獨立部份外判給外界供應商以及將閒置之製作僱員人數減至最低等），務求提升視覺特效業務的利潤率。一如其他項目形式的業務，除了財務及營運改善可能需要一段時間才能在我們的業務中反映出來外，視覺特效業務之表現將取決於本集團能夠取得之項目以及其製作時間表而定。

於二零一三年，物業投資分部及貿易分部均表現理想，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來源。本集團將於未來數年繼續致力提升此兩個分部之表現。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會為我們重要的股東及投資者的利益致力開拓更多的潛在商機。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準則及常規，著重於操守、透明度及獨立性。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相信，良好之企業管治對本公司成功及提升股東價值至為重要。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為基準。

除以下各項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大部分守則條文：

1.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公司細則」）第87(1)條，董事會主席毋須輪值退任；
2. 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或最高行政人員之角色並無區分。周健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而本公司並無設立最高行政人員或職銜為行政總裁之高級人員職位。根據本集團之現有規模，行政總裁或最高行政人員之角色及職務由全體執行董事共同執行。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有關安排，並可能於日後在本集團業務之進一步發展中採納適當措施；及
3.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委任年期。然而，彼等須根據公司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在股東大會上退任及可應選連任。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須給予一個月通知予以終止。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該等常規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本公司主要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列於本報告內。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及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董事會每年檢討現時所實施之系統及程序，包括有關本集團之財務、營運及合規之監控措施及風險管理功能。董事會亦已檢討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之職責為監督本公司業務之整體發展，務求加強股東價值，包括制定及審批本公司實施之策略、考慮重大投資、每半年檢討本集團之財務表現，以及發展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將本公司之日常營運交付予執行董事或各業務分部管理層。董事會在制定決策時，致力以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之最佳利益為依歸。

董事會知悉須負責根據法例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能真實而公允地反映本集團業務狀況之本公司及本集團財務報表。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財務報表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第34頁至35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適時獲得所有相關資料、要求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提供服務及諮詢其意見，以確保符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和規例。

組成

董事會成員兼具多樣才能、豐富經驗及多元化角度，協助董事會作出獨立決定，達致業務所需。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下列的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周健先生 (主席)

范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暢女士

段雄飛先生

黃家江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譚德機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辭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續)

組成 (續)

現任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24頁之董事會報告內。除上述董事履歷詳情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其獨立性而呈交的年度書面確認。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本公司認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公司細則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須有三分之一（倘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數目之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輪值退任。輪值退任的董事包括願意退任且不再應選連任的任何董事以及自最近一次獲重選或委任起計就任年期最長之其他董事。退任之董事符合資格可應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其任期將直至其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大會為止並須在該大會上重選，而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出任現時董事會新增的董事席位的董事，其任期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合資格可應選連任。任何根據上述公司細則獲委任之董事在釐定輪值退任的特定董事或董事人數時不應計算在內。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八次董事會會議、二零一三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三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兩次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董事之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情況／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二零一三年度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			
周健先生 (主席)	8/8	1/1	1/2
范鏞先生	8/8	1/1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暢女士	8/8	1/1	1/2
段雄飛先生	8/8	1/1	2/2
黃家江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4/4	不適用	1/1
譚德機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辭任)	4/4	0/1	0/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續)

董事培訓工作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向每名新委任的董事提供全面的就任資料文件，涵蓋香港上市公司董事之職責及法律責任概要、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文件以及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的董事責任指引，確保有關董事充份知悉其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下的職責及責任。

公司秘書不時向董事匯報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以及其他監管制度之最新變動及發展並提供相關書面資料，亦安排講座講解有關董事職務及職責之專業知識及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

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舉行了一次內部講座以讓董事深造知識和技能，與時並進。全體董事已出席該講座。

董事會之委任

董事深知彼等須向股東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努力經營及令本公司取得成功之責任。

為提升本公司之管理效率，董事會成立了四個委員會，分別為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的有關範疇。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有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

董事會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由全體執行董事組成及其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及處理本公司之日常業務，並加強本公司日常運作之效益及效率。委員會概無規定最少舉行會議之次數，將於需要時舉行會議以適當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段雄飛先生(主席)、劉暢女士及黃家江先生組成。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續)

審核委員會 (續)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考慮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審閱及監控外聘核數師之獨立客觀及審核程序之有效性，以及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之性質及範疇。其職責亦包括：(i)於呈交董事會前審閱半年及全年財務報表及(ii)檢討本公司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和內部審核項目(如適用)。審核委員會亦須討論中期及全年審核中出現的問題及存疑之處，及考慮內部調查的重大發現及管理層回應。

根據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須每年舉行至少兩次會議。於回顧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情況／會議次數
段雄飛先生 (主席)	2/2
劉暢女士	2/2
黃家江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1/1
譚德機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辭任)	1/1

於回顧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審閱及討論於審計過程、遵守公司政策、內部監控程序以及本集團企業管治中有關之事宜，並分別批准全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及中期財務報表。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段雄飛先生(主席)、劉暢女士及黃家江先生，以及執行董事范鏞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定期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其技能、知識及經驗)，並物色合適人選加盟董事會。其職責亦包括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之接任計劃等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其後將提呈董事會考慮及採納(如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續)

提名委員會 (續)

根據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須最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已於回顧年度內舉行三次會議，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情況／會議次數
段雄飛先生 (主席)	3/3
范鏞先生	3/3
劉暢女士	3/3
黃家江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2/2
譚德機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辭任)	1/1

於回顧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董事之委任、退任及重新委任安排。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段雄飛先生 (主席)、劉暢女士及黃家江先生，以及執行董事范鏞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委員會應根據有關合約條款 (如有) 及董事會之授權，釐定每位執行董事 (包括主席) 及高級管理層之個人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益 (包括購股權分配及年終花紅計劃) 及賠償金額 (包括任何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於釐定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時，薪酬委員會會考慮市場情況以及香港和海外之相關行業中類似公司之執行董事之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續)

薪酬委員會 (續)

根據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須最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於回顧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情況／會議次數
段雄飛先生 (主席)	3/3
范鏞先生	3/3
劉暢女士	3/3
黃家江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2/2
譚德機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辭任)	1/1

於回顧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之現有薪酬政策，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公司秘書之委任條款。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列載董事會為達致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為達致可持續及均衡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董事會已制定可計量目標，而甄選董事會成員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提名委員會將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並在適當時候檢討該政策，以不時確保其行之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並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務：

- (i) 發展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建議；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政策及常規符合所有法律及規例的要求（如適用）；
- (iv) 發展、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全體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指引（如有）；及
- (v) 檢討本集團對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要求的合規情況。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已批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本集團員工舉報不當行為的程序。

獨立核數師的酬金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及應付外聘核數師的酬金以及服務的性質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千港元
審計服務：	
審核年度財務報表	1,207
非審計服務：	
有關主要交易之通函	1,265
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審核	10
協定程序	60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於回顧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有關專業培訓之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之權利

由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公司細則第58條，若任何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已繳足股本而所持有之該等證券可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有權投票的股東提出要求，董事會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股東須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致函本公司於香港的總辦事處地址，當中須列明該股東的股權資料及其詳細聯絡資料，以及有關任何具體的交易／事宜的建議及其有關文件。

董事會須於收到有關書面要求後的兩個月內舉行有關股東大會。根據公司細則第59條，本公司須發出所需的股東大會通告，內容包括股東大會的時間及地點、將於股東大會上考慮的決議案詳情和有關事項的一般性質。

如果在收到有關書面要求後的21天內，董事會仍沒有開始安排召開有關的股東大會，該股東可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74(3)條的規定自行安排。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股東須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致函本公司於香港的總辦事處地址，當中須列明該股東的股權資料及其詳細聯絡資料，以及該股東擬就任何具體的交易／事宜而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建議及其有關文件。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將書面查詢（不論郵寄、傳真或電郵）連同彼等之詳細聯絡資料（如郵寄地址、電郵地址或傳真號碼）提交到本公司以下之香港總辦事處地址、傳真號碼或電郵如下：

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18樓1818-1823室

傳真：(852) 2907 9898

電郵：ir@digitaldomainhl.com

所有查詢將由公司秘書收取，而公司秘書將定期把收集到的查詢向執行董事報告。執行董事檢閱所有查詢，並根據查詢的不同類別交由相關合適部門主管／經理解答。公司秘書收取由相關部門主管／經理的解答後，將呈交執行董事作檢閱及批准。執行董事屆時會授權公司秘書以書面形式回覆所有查詢。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更改公司名稱

根據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股東已批准本公司名稱由「Sun Innovation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Digital Domain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代替「奧亮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僅供識別之中文名稱（中文名稱僅於本公司更改名稱一事生效起生效）。在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本公司更改名稱一事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生效。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的持續經營業務包括：(i)物業投資業務，(ii)貿易業務及(iii)媒體娛樂業務。

隨著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完成收購Digital Domain 3.0, Inc.（美國一間著名的視覺特效服務供應商）之70%間接擁有權（進一步資料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之通函），本集團已將主要業務擴展至媒體娛樂分部。

於二零一三年，已終止經營業務為娛樂媒體業務。

本集團在本年度按業務劃分及地區劃分之表現分析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載列於第36頁至110頁之財務報表及其附註內。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或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儲備

本年度內有關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變動之詳情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25。

由於本公司仍然錄得虧損，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49,510,000港元僅為實繳盈餘。

董事會報告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對上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1頁「五年財務概要」一節。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內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投資物業

本年度內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投資物業乃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按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開市值估值。有關估值產生公平價值收益10,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2,200,000港元)。

股本

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及購股權在本年度內之變動詳情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數目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及26。

可換股票據

本年度內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票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董事會報告

董事

在本年度內任職及於本報告日期仍然在任之董事芳名如下：

執行董事

周健

范鏞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暢

段雄飛

黃家江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譚德機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辭任)

黃家江先生 (「黃先生」) 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起生效。根據公司細則第86(2)條，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留任至彼獲委任後舉行的第一次股東大會為止，並可在該大會上應選連任。就此，黃先生已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退任並於該大會上獲股東推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公司細則第87(1)條，段雄飛先生及劉暢女士須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可應選連任。

概無任何董事 (包括獲提名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 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毋須支付賠償金 (法定賠償除外) 而終止之未屆滿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惟彼等之服務合約須給予一個月通知予以終止。彼等須根據公司細則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合資格可應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履歷

各董事之履歷概述如下：

執行董事

周健，45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周先生亦擔任本公司大部份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周先生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Bright Ace Holdings Limited及Wise Sun Holdings Limited之唯一董事及唯一股東。周先生畢業於法國里昂商學院並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在營運、行政事務及策劃籌措方面累積逾十八年經驗。周先生曾出任家有購物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該公司的經營獲得中國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批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範圍內從事電視及多媒體購物業務。彼亦曾出任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18）之執行董事。

范鏞，40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現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范先生亦擔任本公司大部份附屬公司之董事。范先生於武漢大學畢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投資管理專業。彼曾任職中國建設銀行及交通銀行，在中國銀行業（包括資產管理）有逾十五年的經驗。彼亦曾任北京長和世紀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首席投資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暢，30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現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劉女士持有南加州大學公共政策及管理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持有美利堅合眾國三項經紀資格，並曾於Morgan Stanley & Co. Incorporated任職。彼現任Ponticello International Group Incorporated總裁。

段雄飛，45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現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段先生持有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及芝加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美國全國期貨協會(National Futures Association)之附屬會員，在證券買賣及投資業有超過十五年經驗。段先生現任西京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經理。

黃家江，47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黃先生獲嶺南學院（現稱嶺南大學）頒發會計學榮譽文憑，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執業證書持有人。黃先生在審計、商業財務及會計事務上積逾二十三年經驗。彼曾於多家業務遍佈香港、大中華及海外的上市公司擔任要職。彼現於一家在香港主板上市之物業發展公司的企業會計部擔任高級行政職位。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並終止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採納之當時現行購股權計劃。根據新購股權計劃，董事獲授權向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以及已為本集團作出或將會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計劃及回報。除新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向任何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可根據新購股權計劃而認購本公司任何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股份」）之尚未行使購股權。

(1) 目的

新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對本集團有所或將予作出貢獻的參與人士，並鼓勵參與人士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致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

(2) 參與者

董事會全權決定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之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僱員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辦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創辦人及服務供應商。

(3) 可供發行股份總數

如未經股東批准，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983,268,576股股份，即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0%。

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出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倘超出上述30%限額，則不得根據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計劃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續)

(4) 各參與者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得之最高配額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已授予及將授予每位參與者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出已發行股份之1%。

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將令到於行使購股權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超過此1%限額，則須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之批准（惟該承授人及其聯繫人士須放棄投票）及遵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之要求。

(5) 可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的期限

購股權可按新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隨時行使。

(6) 購股權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董事會獲授權在授出任何購股權時酌情決定必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

(7)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應付金額及付款或通知付款的期限或償還申請購股權貸款的期限

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接納，並須支付1.00港元作為所授出購股權之代價。

(8) 釐定行使價之基準

董事會將全權釐定並於提出要約時通知參與者有關購股權之行使價，惟不得少於下列之最高者：

- (a) 股份於授出日期（該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收市價；
- (b)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之面值。

(9) 新購股權計劃之尚餘有效期

新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後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於年終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 百分比
周健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	2,610,395,180	26.55%

附註：Wise Sun Holdings Limited由Bright Ace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周健先生持有Bright Ace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權，因此，彼被視為於2,610,395,18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在本年度之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著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中，亦可能構成上市規則下之持續關連交易，已於財務報表附註36披露。

年內，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均於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相關規定下進行及披露。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進行以下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有關交易之詳情如下：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六日公佈，本公司與Reliance MediaWorks (USA), Inc.（「RMW」）於當日訂立業務服務協議（「業務服務協議」），當中載列規管RMW及其聯繫人士（「RMW集團」）之成員就電影或其他娛樂相關內容而不時向本集團提供之製作或後期製作服務，包括以電腦合成影像製造的視覺特效（「該等服務」）之框架。

業務服務協議規定，有關RMW集團成員向本集團成員提供該等服務之所有協議須：

- (a) 以書面方式訂立，並載列須進行而擬預期進行之交易的條款及條件，而協議之形式由本公司不時訂明；
- (b) 釐定為本集團與RMW集團之日常業務之一般商業條款（定義見上市規則）；
- (c) 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有關價格及條款屬目前市場水平，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RMW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及條款；及
- (d) 遵守業務服務協議及有關提供該等服務之協議。

其適用於在業務服務協議年期開始時已存續或於其後訂立之有關該等服務之所有協議。

倘若業務服務協議之條款與提供該等服務之任何協議的條款有任何抵觸，則一概以業務服務協議之條款為準。

業務服務協議之初步年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董事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根據業務服務協議提供該等服務之年度上限將分別不超過9,000,000港元、9,900,000港元及9,900,000港元。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六日之公佈。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務服務協議項下之總交易金額約為2,530,000港元。

由於RMW是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RMW及其聯繫人士已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RMW集團成員與本集團之間的所有交易屬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文載列之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基於下列條件訂立：

- (a)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
- (b) 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及
- (c) 符合監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條款，且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執業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立信德豪已發出一份函件，內容有關該事務所對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所披露之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證結果及結論。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並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名冊：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	已發行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Wise Sun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1)	2,610,395,180	—	26.55%
Bright Ace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1)	2,610,395,180	—	26.55%
Fortune Sou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125,000,000	—	11.44%
張曉群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2)	1,125,000,000	—	11.44%
陳少華	實益擁有人及家族權益(附註3)	881,830,000	—	8.96%
張崑	實益擁有人及家族權益(附註4)	881,830,000	—	8.96%
Long Gat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5)	845,500,000	—	8.60%
郭浩云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5)	845,500,000	—	8.60%
葛根塔娜	實益擁有人(附註6)	—	5,037,200,000	51.23%
Harmony Energ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7)	—	4,762,800,000	48.44%
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7)	—	4,762,800,000	48.44%
車峰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7)	—	4,762,800,000	48.44%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之權益 (續)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續)

附註：

1. Wise Sun Holdings Limited由Bright Ace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周健先生持有Bright Ace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權，因此，彼被視為於2,610,395,18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Fortune Sou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張曉群全資擁有。張曉群被視為於由Fortune Sou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之1,12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陳少華個人擁有401,830,000股股份之權益。陳少華被視為於張崑(陳少華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持有之48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張崑個人擁有480,000,000股股份之權益。張崑被視為於陳少華(張崑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持有之401,83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Long Gate Limited由郭浩云全資擁有。郭浩云被視為於由Long Gate Limited持有之845,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6. 5,037,200,000股相關股份乃關於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票據，其本金額為201,488,000港元，換股價為每股股份0.04港元(可予調整)。該等可換股票據經悉數轉換後，5,037,200,000股股份將發行予葛根塔娜女士。
7. 4,762,800,000股相關股份乃關於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票據，其本金額為190,512,000港元，換股價為每股股份0.04港元(可予調整)。該等可換股票據經悉數轉換後，4,762,800,000股股份將發行予Harmony Energy Limited，Harmony Energy Limited由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全資擁有。車峰先生持有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 100%股權，因此，彼被視為於4,762,80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為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名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在本年度內，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客戶應佔本集團採購額及銷售額之百分比如下：

採購額

—最大供應商	52%
—五名最大供應商合計	56%

銷售額

—最大客戶	21%
—五名最大客戶合計	62%

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逾百分之五以上者)概無擁有上述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21段之披露事項

香港一間銀行曾向本公司的一間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已終止經營之娛樂媒體分部的間接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提供本金額為6,0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該融資」）並曾因此須對本公司施加若干特定履約責任。據此，本公司將不會(i)於該附屬公司持有少於51%之實際股權及(ii)於本公司一間持有該附屬公司之中介全資附屬公司（「中介控股公司」）持有少於100%之股權。倘若違反上述條件，除非另行獲銀行批准，否則銀行有權要求該附屬公司悉數償還該融資之未償還款項。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融資之未償還貸款額約為4,854,000港元，而原訂最後一期每月分期付款應於二零一四年。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宣佈不再繼續向娛樂媒體分部提供財務支援。因此，該附屬公司之業務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前終止經營。上述銀行已就該融資向該附屬公司及該中介控股公司採取法律行動。該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一日被委任臨時清盤人以及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被委任兩名共同及各別清盤人。然而，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並無向該附屬公司及該中介控股公司就該融資提供任何公司擔保。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之主要企業管治常規之報告載列於本年報第12頁至20頁。

優先購買權

公司細則或百慕達之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中之權益

年內，概無董事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於本年度就其獨立性發出之年度書面確認，而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獨立性。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獨立核數師

本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而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退任並符合資格續聘。本公司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周健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6頁至110頁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允之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之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之責任是根據我們之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計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本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本核數師考慮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允之反映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之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監控之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之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之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林兆豐

執業證書號碼：P05308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467,311	184,457
銷售及服務成本		(398,113)	(167,709)
毛利		69,198	16,748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1,590	899
銷售及分銷開支		(8,223)	(46)
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192,904)	(22,324)
財務費用	8	(19,957)	(1,451)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14	10,500	12,200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6	(828)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5	(132,481)	-
除稅前(虧損)/溢利		(273,105)	6,026
稅項	10(a)	7,317	(385)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溢利	7	(265,788)	5,641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	11	-	577
年度(虧損)/溢利		(265,788)	6,218
(虧損)/溢利歸屬於：			
— 本公司持有人	7	(192,215)	5,959
— 非控股權益	27	(73,573)	259
		(265,788)	6,218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溢利：			
— 基本及攤薄	12	(1.955)港仙	0.061港仙
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溢利：			
— 基本及攤薄	12	(1.955)港仙	0.057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溢利	(265,788)	6,218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511)	3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511)	3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66,299)	6,248
歸屬於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持有人	(192,591)	5,989
— 非控股權益	(73,708)	259
	(266,299)	6,24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47,887	711
投資物業	14	155,100	144,600
無形資產	15	329,044	–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6	11,048	–
		543,079	145,311
流動資產			
買賣商品	17	8,626	12,361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8	73,999	31,205
可退回稅項		–	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	209,338	238,873
		291,963	282,46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20	80,581	16,078
遞延收入		33,566	–
借款	21	7,481	7,397
融資租賃承擔	22	4,783	–
應付稅項		3,744	108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8	1,824	–
		131,979	23,583
流動資產淨值		159,984	258,88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03,063	404,194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1	122,796	63,399
融資租賃承擔	22	8,582	–
遞延稅項負債	10(b)	7,398	999
可換股票據	23	337,267	–
		476,043	64,398
資產淨值		227,020	339,796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4	98,327	98,327
儲備		119,864	241,469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218,191	339,796
非控股權益	27	8,829	–
權益總額		227,020	339,796

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周健
董事

范鏞
董事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4	25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27	495,653	213,549
		495,667	213,574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8	1,843	1,06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8,574	184,588
		120,417	185,65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20	1,351	288
借款	21	2,572	2,490
		3,923	2,778
流動資產淨值		116,494	182,87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12,161	396,451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1	60,827	63,399
可換股票據	23	337,267	—
		398,094	63,399
資產淨值		214,067	333,052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4	98,327	98,327
儲備	25	115,740	234,725
權益總額		214,067	333,052

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周健
董事

范鏞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可換股票據之權益部分	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	實繳盈餘	匯兌波動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24)	(附註25(i))	(附註25(ii))	(附註25(iii))	(附註25(iv))	(附註25(v))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98,327	245,047	-	7,355	49,510	15	(66,447)	333,807	(1,798)	332,009
	年度溢利	-	-	-	-	-	-	5,959	5,959	259	6,218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30	-	30	-	3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30	5,959	5,989	259	6,248
	不再將一間附屬公司 綜合入賬	29	-	-	-	-	-	-	-	1,539	1,539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8,327	245,047	-	7,355	49,510	45	(60,488)	339,796	-	339,796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98,327	245,047	-	7,355	49,510	45	(60,488)	339,796	-	339,796
	因業務合併而發行 可換股票據	23	-	70,986	-	-	-	-	70,986	-	70,986
	來自業務合併之添置	30	-	-	-	-	-	-	-	82,537	82,537
	年度虧損	-	-	-	-	-	-	(192,215)	(192,215)	(73,573)	(265,788)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376)	-	(376)	(135)	(51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376)	(192,215)	(192,591)	(73,708)	(266,299)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8,327	245,047	70,986	7,355	49,510	(331)	(252,703)	218,191	8,829	227,02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溢利	(273,105)	6,026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	577
	(273,105)	6,603
就以下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573	359
無形資產攤銷	88,363	-
註銷及不再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之溢利，淨額	-	(1,693)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39)	21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10,500)	(12,200)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82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130	-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132,481	-
利息收入	(533)	(899)
財務費用	19,957	1,926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	(22,945)	(5,883)
買賣商品減少/(增加)	3,735	(11,302)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減少	23,038	3,228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減少)/增加	(94,541)	6,182
遞延收入增加	12,409	-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1,206	-
經營活動已動用之現金	(77,098)	(7,775)
已付所得稅	(300)	(634)
已付利息	(3,100)	(1,455)
經營活動已動用之現金淨額	(80,498)	(9,8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533	1,11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7,236)	(5)
添置無形資產	(7,592)	-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1,827)	-
墊款予合營企業	(49)	-
業務合併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14,764	-
不再將一間附屬公司綜合入賬	-	(663)
投資活動(已動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21,407)	444
融資活動		
新融資租賃承擔	13,365	-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24)	-
新增借款	92,982	67,553
償還借款	(33,501)	(1,611)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72,722	65,94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29,183)	56,522
匯率變動之影響	(352)	9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38,873	182,342
於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09,338	238,873
代表：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338	238,87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組織及營運

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18樓1818-1823室。

根據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股東已批准本公司名稱由「Sun Innovation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Digital Domain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代替「奧亮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僅供識別之中文名稱。在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本公司更改名稱一事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生效。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27。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經修訂）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政府貸款

除下文說明者外，採納此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a)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權益之披露規定整合及使之一致。其亦引入了新的披露規定，包括有關非綜合結構實體之規定。該準則之一般目標是讓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報告實體於其他實體之權益的性質及風險，以及該等權益對報告實體財務報表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披露載於附註16及27。由於此項新準則僅影響披露，因此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有關如何在其他準則要求或准許時計量公平價值之單一指引來源。該準則適用於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項目及非金融項目，並引入公平價值計量等級。此計量等級中三個層級之定義大致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一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公平價值界定為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即平倉價)。該準則撤銷以買入價及賣出價釐定於交投活躍市場掛牌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規定，而採用買賣差價中在該等情況下最能代表公平價值之價格。該準則亦載有詳細之披露規定，讓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計量公平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價值計量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已根據未來適用基準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計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影響。此準則規定就公平價值計量作出之額外披露乃載於附註14及15。根據此準則之過渡規定並無呈列比較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b) 已頒佈並已提早採納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可收回金額披露

修訂限制減值虧損已確認或撥回期間披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規定，以及擴大披露已經根據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的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有關修訂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提早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有關無形資產減值之披露在附註15已相應修訂。

-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未有提早採納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投資實體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或發生之交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有關修訂通過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加設應用指引而澄清了有關抵銷之規定，該指引對實體「目前擁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之時間以及總額結算機制被認為是等同於淨額結算之時間作出澄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未有提早採納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價值或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點而定。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中確認，惟對於若干非買賣股本投資，實體可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收益及虧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貫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負債之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就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因該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而引致之公平價值變動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此舉將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不再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規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此等公告之潛在影響。直至目前為止，董事認為應用此等新公告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遵例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此等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資料。

計量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已就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作出調整並列賬(如下文載列之會計政策所解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其業績由收購生效日期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止(如適用)列入綜合損益表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基準 (續)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全部對沖。

如有需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令彼等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業務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於收購日期所轉移資產、所產生之負債及發行之股權之公平價值總額計算。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產生之負債主要按收購日期公平價值計算。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所持有之股權將按收購日期公平價值重新計算，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於每個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平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於被收購方屬現時持有人權益並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的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乃按公平價值計量。收購所產生之相關成本乃列為開支。

收購方將予轉移之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對或然代價之調整，則僅於調整是源自有關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之新資料，且新資料是於計量期間(最長為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取得時，方以商譽確認。所有其他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作出之其後調整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於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計入股權交易。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已經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平價值兩者間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及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確認。

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出售溢利或虧損為以下兩者之差額：(i)已收代價公平價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價值之總額及(ii)附屬公司過往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之賬面值及非控股股東權益。以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附屬公司有關之金額之入賬方式相同，猶如相關資產或負債已經出售。

於收購後，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指該等權益初步確認之金額加上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之其後變動。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全面收益總額亦有歸屬於非控股權益應佔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本公司能夠對其行使控制權之接受投資對象。如果符合下列全部三個因素，則本公司控制接受投資對象：可對接受投資對象行使權力；承擔來自接受投資對象之風險或有權獲得來自接受投資對象之可變動回報；及能夠運用其權力來影響有關可變動回報。每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控制權因素可能出現變動時，則會重新評估是否擁有控制權。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後計入本公司財務狀況表。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合營安排

本集團為合營安排的一方，合約安排賦予本集團與至少一名其他方共同控制相關活動安排。共同控制根據控制附屬公司的相同原則進行評估。

本集團將本集團於合營安排中之權益分類為：

- 合營企業：若本集團僅對合營安排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或
- 合營經營：若本集團對合營安排之資產擁有權力及對合營安排之負債負有責任。

於合營安排的權益分類評估，本集團認為：

- 合營安排的結構；
- 合營安排的法律形式為一個獨立載體結構；
- 合營安排協議之合約條款；及
- 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 (包括任何其他合約安排)。

本集團以權益法將其於合營企業之權益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合營安排 (續)

就於一項合營企業之投資所支付者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價值的任何溢價，乃撥充資本並計入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賬面值。若有客觀憑證顯示於合營企業之投資已經減值，則對投資之減值進行減值測試，方式與其他非金融資產之減值測試方式相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資產之歷史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一切使其達至其所擬定用途之現時運作水平及地點之直接應佔成本。該項資產使用後，有關支出包括保養維修及日常運作之費用，於產生期間列入損益內。倘若實體可能獲得支出的未來經濟利益且支出的成本能可靠計算，則有關支出可撥充資本，作為該項資產之額外成本值或一項獨立資產。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經考慮估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值計算。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主要折舊年率如下：

傢私、裝置及設備	20%至55%
機器	20%至33%

在建工程以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成本指建築之直接成本，以及於建築及安裝期間列作資本的借貸成本。當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之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則停止資本化成本，並將在建工程轉移至相關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內。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按擬定用途使用前不作折舊撥備。

若資產之賬面值高於資產之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乃按預期可使用年期(基準與擁有資產相同)或(若較短)有關租賃年期內折舊。

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之收益或虧損以出售該資產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作賺取租金及／或待增值的物業，首次確認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其後，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價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的變化產生的損益會於產生的期間計入損益內。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檢討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或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計算減值程度(如有)。如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項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價值(扣除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除稅前折讓率折讓至現值，以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就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未作調整之資產之特定風險的評估。

倘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相應調低至可收回金額水平。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倘其後出現減值虧損撥回，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回升至經修訂後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水平，惟所增加之賬面值數額不得超過倘若於以往年度未有就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之原有賬面值。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無形資產

(i) 商譽

商譽初步按成本確認，即所轉讓總代價及確認為非控股權益之金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價值之差額。倘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價值超出已付代價之公平價值，則有關差額於重估後於收購日期在損益中確認。

商譽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所產生商譽分配至預期會受惠於收購協同效應的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須每年及在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續)

(i) 商譽 (續)

就於財政期間內收購所產生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財政期間結算日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之賬面值，則會首先將減值虧損分配至該單位以減少該單位獲分配商譽之賬面值，其後以該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且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ii) 購入之無形資產

分開購入之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於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之成本，為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其後，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而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則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於估計可使用年內按直線法或生產單位法攤銷。攤銷在有限可使用年度之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時開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於各報告期間完結時檢討，估計之任何變動之影響以不予追溯之基準入賬。有限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之主要年率如下：

專有軟件	三年
參股權	五年或按生產單位法

(iii)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研發成本)

內部開發產品之開支於可證明下列情況下撥充資本：

- 技術上開發該產品以供出售乃屬可行；
- 擁有可供完成開發之充足資源；
- 有完成及銷售該產品之意向；
- 本集團有能力銷售該產品；
- 銷售該產品將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及該項目開支能可靠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續)

(iii)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研發成本) (續)

撥充資本之開發成本乃於本集團預期將從銷售所開發產品獲利之期間攤銷。攤銷費用在損益內確認並計入所提供服務之成本內。

不符合上述標準之開發開支及內部項目在研究階段之開支乃於產生時在損益內確認。

買賣商品

買賣商品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的購買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報告期後估計按正常業務的銷售所得款項減估計銷售開支或根據管理層按當時市況作出的估計計算。

金融資產

根據合約 (有關條款規定須於相關市場制訂之時限內交付該項投資) 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金融資產會於交易日初步按公平價值加上交易成本確認或終止確認，惟分類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價值列賬除外。年內，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並於其後根據下列基準入賬：

(i)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附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並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賬款乃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辨認的減值虧損列賬。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惟短期應收款項除外，因為確認利息並無意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 (續)

(ii) 減值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除外) 會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在金融資產首次確認後，發生一件或多件事項，導致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受影響，則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逾期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化，可能對欠債人造成不利影響。

倘存在任何該等證據，而貼現的影響屬重大，則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 (按金融資產的原本實際利率貼現) 兩者之間的差額計量。如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具備類似的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有關資產會共同進行評估。共同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按與該資產組別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資產的過往虧損情況為依據。

倘減值虧損金額其後減少，且該等減少可客觀地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減值虧損將在損益內撥回。減值虧損之撥回額不得導致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假設該資產於以往年度從來未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確認的賬面值。

減值虧損應從相應的資產中直接撇銷，但不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因其可收回性被視為難以預料而並非微乎其微。在此情況下，呆賬的減值虧損以撥備賬記錄。倘本集團確認能收回應收賬款的機會微乎其微，則視為不可收回金額會從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中直接撇銷，而在撥備賬中含有有關該欠款的任何金額會被撥回。若之前計入撥備賬的款項在其後收回，則相關的撥備會被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已直接撇銷之金額，均直接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 (續)

(iii)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計算方法。實際利率是透過金融資產的預期壽命或較短期間 (如適用) 準確貼現估計所收取的未來現金的利率。

(iv) 不再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來自資產的現金流的合約權益屆滿時；或其轉撥金融資產及擁有資產之大部分全部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個實體，方會不再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未有轉讓或保留實質上全部的擁有權風險或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撥的資產，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就其須支付的金額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撥的金融資產實質上大部分擁有權風險及回報，本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已質押的借款。

本集團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性質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

(i)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經扣除其全部負債後尚有剩餘利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到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ii) 可換股票據

包含負債及權益部分之可換股票據

本集團發行包含負債及換股權部分之可換股票據，於首次確認時獨立分類至彼等各自之項目。以定額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交換本公司固定數目股本工具之方式結算之換股權乃分類為股本工具。

於首次確認時，負債部分之公平價值乃按類似非可換股債項之現行市場利率釐定。發行可換股票據之所得款項與撥往負債部分 (即持有人將票據轉換為權益之換股權) 之公平價值間之差額計入權益項下之可換股票據 — 權益部分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本集團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 (續)

(ii) 可換股票據 (續)

包含負債及權益部分之可換股票據 (續)

於往後期間，可換股票據之負債部分以實際利息法按已攤銷成本列賬。權益部分 (即將負債部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份之選擇權) 將保留於可換股票據 — 權益部分，直至嵌入式選擇權獲行使為止 (在此情況，可換股票據 — 權益部分之結餘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選擇權於到期日未獲行使，可換股票據 — 權益部分之結餘將轉撥至保留溢利／累計虧損。於選擇權獲轉換或到期時將不會確認任何盈虧。

(iii) 其他金融負債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並初步按公平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

其他金融負債其後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息法計量 (如上文所述)，而利息開支以實際收益率之基準確認。

(i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計算方法。實際利率是透過金融負債的預期壽命或較短期間 (如適用) 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的利率。

(v)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當某一指定債務人不能根據債務工具的原有或經修訂條款支付到期債務，而要求發行人作出指定之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此而發生之損失之合約。由本公司發行及並未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擔保合約按公平價值減發行財務擔保合約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初步確認。於初步確認後，本公司按以下兩項之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 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之規定釐定之金額；及(ii) 初步確認金額減 (如適用) 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之累計攤銷。

(vi) 不再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的責任履行、註銷或屆滿後撤銷確認金融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隨時可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之其他短期高流通量投資(由訂立日期起計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

租賃

倘租賃之條款規定，與擁有權有關之風險及回報差不多已全部轉讓予承租人，則該租賃將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被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租賃人

經營租約下的租金收入乃於各相關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入賬。為協商與安排租賃合同產生的直接費用加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入賬。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初步按公平價值或(倘為較低者)按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為資產。相應之租賃承擔列作負債。租賃付款在資本與利息之間作分析。利息部份按租賃期間計入損益，並以租賃負債之固定比例計算。資本部份則扣除應付予出租人之結餘。

經營租賃項下之應付租金乃按直線法於有關租賃年期內於損益內扣除。作為訂立經營租賃優惠的已收及應收利益亦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列賬。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集團因過去某項事件而須承擔法律或法律推定之責任而可能須支取經濟利益以履行有關責任，並能可靠地作出估計時，即確認撥備。

倘支取經濟利益之可能性不大，或未能可靠地估計數額，則以或然負債形式予以披露，除非支取之可能性極微。僅可在日後一項或以上事件發生與否下確定是否須承擔之責任，亦作或然負債予以披露，除非支取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中所報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即期稅項的負債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用於財務報告目的之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於稅務目的之相應金額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除商譽以及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外，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於有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抵扣暫時差額的情況確認。遞延稅項乃按適用於預期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賬面值的方式以及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量。

對於計量遞延稅項金額時用於釐定適合稅率的一般規定而言，有一個例外情況，即投資物業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而按公平價值列賬。除非該假定被推翻，否則此等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金額是以出售此等投資物業時所適用的稅率以及按其於報告日期的賬面值而計量。若投資物業是可計提折舊並根據一個商業模式而持有，而該商業模式的目的是隨著時間推移而消耗該物業所體現的絕大部份經濟利益（而不是通過出售）時，該假定即被推翻。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應課稅溢利不可能足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而引致之應課稅臨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臨時差額對沖及臨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對沖之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有合法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時，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以及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予以抵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換算

每個集團實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乃按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乃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就編製個別實體之財務報表而言，以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日之現行匯率換算為個別實體之功能貨幣。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乃按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包含於損益內。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與負債(包括比較數字)乃採用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以港元定值。收入及費用項目(包括比較數字)按交易當日之平均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差異(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並累計入匯兌波動儲備。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上述匯兌差額於海外業務出售當期於損益內確認。

收購境外業務時所產生之可識別所收購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乃視為該境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匯兌波動儲備中確認。

僱員福利

短期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為預期將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告期間結束後的十二個月內全數結清的僱員福利(不包括離職福利)。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確認。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向界定供款計劃作出之供款在產生時列作開支，而員工在全數取得既得之利益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之僱主供款(如有)將會用作扣減此供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關連人士

(a) 倘出現下列情況則該名人士被視為本集團有關連人士：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高級管理層職員之成員。

(b) 倘出現下列情況則該實體被視為本集團有關連人士：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屬同一集團(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為互相關連)。
- (ii) 一個實體是另一實體的聯繫人或合營企業(或集團之成員之聯繫人或合營企業，而該集團當中之另一實體為成員)。
- (iii) 兩個實體皆為相同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實體之合營企業及另一實體為第三實體之聯繫人。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作為本集團關連人士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部所識別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對實體有重大影響之人士，或是實體(或實體之母公司)高級管理層職員之成員。

該名人士之近親為可能被預期於與實體進行交易時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之該等家族成員並包括：

- (i) 該名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家庭夥伴；
- (ii) 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家庭夥伴之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家庭夥伴之家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之公平價值。倘在本集團可取得經濟利益，以及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地計量，則收入將確認如下：

- (i) 租金收入乃根據本集團有關租賃之會計政策確認。
- (ii) 銷售貨品於向客戶轉讓擁有權之重要風險及回報時確認。這通常於貨品交付及客戶接獲貨品時確認。
- (iii) 提供視覺特效製作服務之收入乃於提供服務時按完成百分比法確認，乃按估計合約成本總額之比例按成本計量。
- (iv) 利息收入乃根據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 (v) 版稅收入乃根據相關協議之條款及內容而確認。

借貸成本

與收購事項、建築工程或需長時間生產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借貸成本，均會撥作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將有待用於該等資產之特定借貸作短期投資所賺取之收入會於撥作成本的借貸成本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會於產生時於損益內確認。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估算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預期於日後發生且相信在當時情況下屬合理之事件，持續就估算及判斷進行評估。

非金融資產減值

在釐定資產有否出現減值或以往導致減值之事件是否不再存在時，本集團需要就資產減值作出判斷，尤其是評估：(1)是否已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或影響資產價值之該事件並不存在；(2)按持續使用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不再確認而估計未來之現金流量之淨現值能否支持該項資產之賬面值或現金產生單位；以及(3)使用適當的主要假設於編製預計現金流量，包括是否應用適當折現率於該等現金流量預測。倘改變管理層用以確定減值程度之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之折現率或增長率假設)，足以對減值測試中使用的淨現值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續)

估算及判斷 (續)

遞延稅項

所有未用稅項虧損於日後有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以抵銷該等虧損，則會確認由所有未用稅項虧損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在釐定可予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之款項時，須根據可能的時間、未來應課稅溢利之水平連同未來稅項計劃策略，並作出重要管理層判斷。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0(b)。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根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估計可收回情況為該等應收賬款之減值計提撥備。倘發生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結餘或許未能收回時，則會為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計提撥備。識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時須運用估計。當預期情況與原先估計者有分別時，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應收賬款之賬面值及於估計情況有變期間就減值虧損計提之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透過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從而釐定所須列賬之折舊及攤銷開支金額。本集團於購入資產時，乃根據以往經驗、資產之預期使用量、損耗程度以及技術會否因市場需求或資產產能變化而變得過時，從而估計其可使用年期。本集團亦會每年作出檢討，以判斷就可使用年期作出之假設是否仍然合理。

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財務報表中載列的多項資產及負債須按公平價值計量及／或披露公平價值。

本集團金融及非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計量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輸入資料及數據。於釐定公平價值計量時所使用的輸入資料基於所用估值技術中使用的輸入資料的可觀察程度歸類為不同層級（「公平價值層級」）：

第一級：相同項目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第一級輸入資料以外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輸入資料；及

第三級：無法觀察得到的輸入資料（即並非建基於市場數據的輸入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續)

估算及判斷 (續)

公平價值計量 (續)

項目乃根據對該項目的公平價值計量具有重要影響的輸入資料的最低層級歸類為上述層級。層級之間的項目轉移於發生期間確認。

本集團按公平價值計量投資物業，詳見附註14。

銀行借款之分類

本集團根據若干條件(有關條件令貸款人不能要求本集團即時還款)有否被違反而將其按揭銀行貸款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本集團須就其是否符合有關條件而作出判斷。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1。

5. 收入及分部報告

年內之收入(亦即代表集團來自主要業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提供視覺特效製作服務	238,185	—
銷售貨品	223,416	179,041
租金收入	5,710	5,416
	467,311	184,45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a) 可申報分部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及評估表現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之業務策略亦不相同，因此各分部之管理工作乃獨立進行。以下為本集團各可申報分部業務之概要：

- 物業投資
- 貿易
- 媒體娛樂 (視覺特效製作)
- 娛樂媒體 (流動電話娛樂業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終止經營 — 附註11)

分部間交易之價格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之價格釐定。由於中央收益及開支並未計入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分部表現時使用之分部溢利或虧損內，故並沒分配至經營分部。

管理層透過監控其各經營分部之業績，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價作出決策。分部業績乃基於可申報分部 (虧損) / 溢利 (即經調整除稅前 (虧損) / 溢利) 進行評價。經調整除稅前 (虧損) / 溢利與本集團除稅前 (虧損) / 溢利採用一致方法進行計量，惟該項計量不包括其他收入及收益、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應佔合營企業虧損和財務費用，以及總部及企業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以整體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可換股票據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以整體基準管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a) 可申報分部 (續)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物業投資		貿易		媒體娛樂		合計		娛樂媒體		綜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5,710	5,416	223,416	179,041	238,185	-	467,311	184,457	-	467,311	184,457	
分部間收入	-	-	-	-	-	-	-	-	-	-	-	
可申報分部收入	5,710	5,416	223,416	179,041	238,185	-	467,311	184,457	-	467,311	184,457	
可申報分部(虧損) / 溢利	4,554	4,278	14,129	10,584	(254,015)	-	(235,332)	14,862	(641)	(235,332)	14,221	
添置非流動資產	-	-	-	-	616,807	-	616,807	-	-	-	616,807	
折舊及攤銷	-	-	-	-	103,612	-	103,612	-	-	-	103,612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	-	-	132,481	-	132,481	-	-	-	132,4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	-	4,130	-	4,130	-	-	-	4,130	
稅項	-	-	666	385	(7,983)	-	(7,317)	385	-	(7,317)	385	
可申報分部資產	156,202	146,041	96,176	61,674	441,052	-	693,430	207,715	44	693,474	207,759	
可申報分部負債	1,440	1,415	31,198	13,206	155,316	-	187,954	14,621	5,800	193,754	20,42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b) 可申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可申報分部(虧損)/溢利	(235,332)	14,221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分部虧損	-	641
其他收入及收益	1,590	899
未分配企業開支	(29,078)	(20,484)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10,500	12,200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828)	-
財務費用	(19,957)	(1,451)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綜合(虧損)/溢利	(273,105)	6,026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資產		
可申報分部資產	693,474	207,759
未分配銀行結餘及現金	127,462	217,519
未分配企業資產	14,106	2,499
綜合資產總額	835,042	427,777
負債		
可申報分部負債	193,754	20,421
未分配借款	63,399	65,889
應付稅項	3,744	108
遞延稅項負債	7,398	999
可換股票據	337,267	-
未分配企業負債	2,460	564
綜合負債總額	608,022	87,98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c) 地區資料

下表提供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外界客戶收入及非流動資產但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及離職福利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分析。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香港(所屬地)	5,710	5,416
中國內地	223,416	179,041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113,717	–
加拿大	103,330	–
其他國家	21,138	–
	467,311	184,457

上文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香港(所屬地)	166,603	145,311
美國及加拿大	376,476	–
	543,079	145,311

(d) 主要客戶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分散，其中，三名(二零一二年：四名)客戶之交易額各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年內，來自貿易分部兩名客戶之收入分別約為96,736,000港元及72,826,000港元；來自媒體娛樂分部之一名客戶之收入約為58,47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貿易分部四名客戶之收入分別約為66,522,000港元、57,256,000港元、28,641,000港元及26,622,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版稅收入	697	-
利息收入	533	899
其他	360	-
	1,590	899

7. 年度(虧損)/溢利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貨物銷售成本	206,993	166,738
提供服務之成本(附註)	191,120	9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130	-
匯兌差異，淨額	(220)	159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207	724
— 非審計服務	1,335	4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	15,573	359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	88,363	-
研發	3,046	-
經營租賃租金：		
— 租賃處所	12,775	2,451
— 租賃設備	8,468	-
員工成本(附註)：		
— 董事酬金(附註9)	2,378	2,376
— 其他員工成本：		
薪酬、薪金及其他福利	201,572	6,96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9	239
員工成本總額	204,209	9,57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年度(虧損)/溢利(續)

附註：

提供服務之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共177,27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港元)，有關款項亦計入上文獨立披露之各項總額內。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包括虧損33,06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449,000港元)，並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

8. 財務費用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利息	23	16,253	-
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		604	475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		2,105	1,451
融資租賃		995	-
		19,957	1,926
綜合損益表所呈列持續經營業務應佔		19,957	1,451
已終止經營業務應佔	11	-	475
		19,957	1,92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及五位最高薪僱員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袍金：		
獨立非執行董事	362	360
支付予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920	1,92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6	96
	2,016	2,016
	2,378	2,376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周健		
—薪金及其他福利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	—
范鐳		
—薪金及其他福利	1,920	1,92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6	96
	2,016	2,01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及五位最高薪僱員 (續)

董事酬金 (續)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劉暢 — 袍金	120	120
段雄飛 — 袍金	120	120
黃家江 — 袍金	47	—
譚德機 — 袍金	75	120

五位最高薪僱員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一位 (二零一二年：一位) 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之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除本公司董事以外之餘下四位 (二零一二年：四位) 最高薪僱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8,210	3,80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1	109
	8,321	3,917

介乎以下酬金範圍之非董事最高薪僱員數目如下：

	二零一三年 按人數	二零一二年 按人數
零-1,000,000港元	—	2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2	2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a) 綜合損益表中(計入)/扣除之稅項包括：		
年度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684	45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8)	(65)
年度稅項－海外稅項		
－本年度撥備	3,376	–
遞延稅項(附註10(b))	(11,359)	–
	(7,317)	385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海外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該等年度之稅項可與會計(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273,105)	6,603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二零一二年：16.5%)計算之稅項	(45,062)	1,089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之不同稅率之稅項影響	(5,293)	(7)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項影響	5,556	1,794
毋須繳納稅項收入之稅項影響	(1,843)	(2,411)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扣稅短暫差額之稅項影響	(3,886)	(315)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短暫差額之稅項影響	43,229	300
有關以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18)	(65)
本年度稅項	(7,317)	38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 (續)

(b) 遞延稅項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成份變動如下：

本集團

	加速		業務合併 之公平價值		總計 千港元
	稅項折舊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撥備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995)	2,996	-	-	(999)
年內於損益中(扣除)/ 計入	(397)	397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92)	3,393	-	-	(999)
來自業務合併之添置(附註30)	(1,389)	-	3,506	(19,885)	(17,768)
年內於損益中(扣除)/ 計入(附註10(a))	1,272	(249)	(3,506)	13,842	11,359
匯兌調整	(11)	-	-	21	10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520)	3,144	-	(6,022)	(7,398)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經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分析之遞延稅項結餘：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負債	(7,398)	(999)
遞延稅項資產	-	-
	(7,398)	(99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 (續)

(b) 遞延稅項 (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可用以對銷未來溢利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為266,51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0,593,000港元)。已就該等虧損19,05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0,564,000港元)確認一項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能預計未來溢利收益，故未能就餘額247,45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0,029,000港元)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將自各產生日期起計五年屆滿之虧損8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3,000港元)以及將自各產生日期起計二十年屆滿之稅項虧損198,55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港元)。其他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終止其娛樂媒體業務(稱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本集團決定不再撥資其娛樂媒體業務。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之公佈內。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終止經營業務經已終止經營，因此，該分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入、業績及現金流量載列如下：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	-
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	(641)
財務費用	8	-	(475)
不再將一間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之收益	29	-	1,693
除稅前溢利		-	577
稅項		-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		-	577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		-	(25)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	(663)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		-	(40)
現金流出總額		-	(728)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為零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318,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每股(虧損)/溢利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是根據歸屬本公司持有人之年度(虧損)/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溢利所依據之歸屬本公司 持有人之年度(虧損)/溢利	(192,215)	5,959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溢利所依據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832,685,768	9,832,685,768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計算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溢利 所依據之年度(虧損)/溢利	(192,215)	5,641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攤薄(虧損)/溢利

所用分母與上文詳述用作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者相同。

由於本年度之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對本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溢利具反攤薄影響，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溢利時並無假設轉換上述具攤薄潛力之股份。除上述者外，於本年度及上年度並無其他具攤薄潛力之股份。因此，本年度及上年度之(i)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及(ii)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每股(虧損)/溢利(續)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溢利為零港仙(二零一二年:0.004港仙),乃根據歸屬本公司持有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為零港元(二零一二年:318,000港元)及上文就每股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所詳述者相同之分母計算。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攤薄(虧損)/溢利

由於本年度之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對本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於計算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轉換上述具攤薄潛力之股份。除上述者外,於本年度及上年度並無其他具攤薄潛力之股份。因此,本年度及上年度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本公司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3,145	-	-	13,145	56
添置	5	-	-	5	-
出售	(2,506)	-	-	(2,506)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0,644	-	-	10,644	56
來自業務合併之添置(附註30)	41,933	7,785	-	49,718	-
添置	3,851	-	13,385	17,236	-
出售	(2,138)	(5,040)	-	(7,178)	-
匯兌調整	(172)	(10)	(1)	(183)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118	2,735	13,384	70,237	56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2,080	-	-	12,080	20
年度折舊	359	-	-	359	11
出售	(2,506)	-	-	(2,506)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9,933	-	-	9,933	31
年度折舊	12,516	3,057	-	15,573	11
出售	(634)	(2,414)	-	(3,048)	-
匯兌調整	(103)	(5)	-	(108)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712	638	-	22,350	42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406	2,097	13,384	47,887	1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1	-	-	711	2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融資租賃持有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賬面淨值為2,642,000港元。租賃並不含有或然租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投資物業

本集團

	千港元
公平價值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32,400
公平價值收益	12,20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44,600
公平價值收益	10,5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5,100

本集團從投資物業(大部分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賺取之物業租金收入為5,71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 5,416,000港元)。本年度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經營支出為1,01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 971,000港元)。

本集團所持有的投資物業均位於香港及根據中期經營租賃持有,並為本集團之銀行融資提供抵押(附註21及34)。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行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其員工中包括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擁有最近在該地點及該類物業之估值經驗)按市值基準達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投資物業 (續)

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屬於第三級經常公平價值計量。期初及期末的公平價值對賬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144,600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	10,5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55,100
就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而計入損益之 年度未實現收益變動	10,500

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計量中使用的主要輸入資料載列如下：

投資物業	公平 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和 關鍵輸入資料	重要的無法 觀察輸入資料	無法觀察輸入 資料與公平 價值的關係	敏感度
商舖	第三級	投資法，將淨租金 收入資本化 關鍵輸入資料： 市場單位租金	(1) 市場單位租金為 每平方呎26港元，當 中已考慮可比較個 案與物業之位置和 大小。 (2) 資本化比率為 3.5%	市場單位租金越高， 公平價值越高。	在所有其他變數不變的 情況下，若市場單位租 金上升/下跌1%，則 公平價值將增加/減少 1,000,000港元。
停車位	第三級	比較法 關鍵輸入資料： 市場上的近期可比較 銷售個案	可比較物業的近期市場 銷售，當中已考慮可比 較物業與物業的地點和 大小，每個停車位的價 格介乎400,000港元至 1,000,000港元。	可比較物業的市場 售價越高， 公平價值越高。	在所有其他變數不變 的情況下， 若市場售價 上升/下跌1%， 則公平價值將 增加/減少 71,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投資物業 (續)

估值技術於年內並無改變。

公平價值計量是基於上述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與其實際用途無異。

15.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附註(a))	商標 千港元 (附註(a))	專有軟件 千港元 (附註(b))	參股權 千港元 (附註(c))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來自業務合併之添置 (附註30)	207,011	19,385	56,949	258,985	542,330
添置	-	-	7,592	-	7,592
匯兌調整	-	-	(40)	2	(3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7,011	19,385	64,501	258,987	549,884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期內攤銷	-	-	14,275	74,088	88,363
減值虧損 (附註(e))	-	-	-	132,481	132,481
匯兌調整	-	-	(4)	-	(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4,271	206,569	220,840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7,011	19,385	50,230	52,418	329,04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 (續)

附註：

- (a) 本集團之商譽及商標乃因附註30所載業務合併而產生。

商標被視為具無限可使用年期，因為被視為可以極低成本重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會不斷重續該等商標，並有能力做到。本公司董事認為，考慮到(i)參考營運之歷史，預期本集團將長期使用有關商標，而有關商標可以由另一支管理團隊有效地管理；及(ii)商標擁有長的產品生命週期，因此，商標可以為本集團提供持續的經濟利益。

商譽及商標因進行減值測試而分配至本集團之視覺特效製作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

視覺特效製作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本集團董事按使用價值計算，並參考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行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中和邦盟」)出具之專業估值報告而釐定。可收回金額基於若干主要假設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並基於本集團管理層批准之最新財政預算(覆蓋五年，平均增長率12%，稅前貼現率23%)。五年以後之現金流量預測按2%增長率推測。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乃基於預算期間之預期毛利率預測。預算毛利率已按本集團管理層對市場發展及視覺特效製作業務未來表現之預期而釐定。

- (b) 專有軟件主要指由內部開發及購買，用以製作不同視覺特效之軟件。專有軟件乃通過附註30所載之業務合併而收購得來。
- (c) 參股權指按預先決定之百分比，就電影分享溢利之合約權利。參股權乃通過附註30所載之業務合併而收購得來。
- (d)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6,097,000港元之專有軟件乃根據融資租賃持有。該租賃並不包括或然租金。
- (e) 年內，本集團其中一項參股權之相關電影於本集團根據合約權利合資格分享利潤之地區內上映。該電影之票房收益及其他相關收益未達本集團預期，而此為相關參股權之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董事對相關參股權進行減值評估，詳情如下：

相關參股權之可收回金額乃本公司董事以貼現現金流量法按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並參考中和邦盟出具之專業估值報告而釐定。可收回金額基於若干主要假設釐定。所有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使用該電影之現金流量預測，並基於本集團管理層批准之最新估計(覆蓋五年，稅後貼現率20%)。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業內一套電影之正常現金流量模式以及本集團管理層之預期。

相關參股權之可收回金額為49,626,000港元，跌至低於減值前之賬面值達132,481,000港元，因此於損益確認相同金額之減值虧損。參股權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乃分類為第三級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所佔資產淨值	10,999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49
	11,048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償還。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企業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業務 架構形式	本集團應佔 擁有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DD Tencent Company Limited	開曼群島	公司	50	投資控股
DD Tencent Fund I LP	開曼群島	合夥	50	投資基金

以下為有關本集團重大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下文所載之財務資料概要為合營企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所示之金額，並由本集團就權益會計法列賬而作出調整。合營企業乃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續)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23,224
流動負債	(1,227)
資產淨值	21,997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10,999
上列數額中包括：	
計入流動資產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079
計入流動負債之流動金融負債 (不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撥備)	-
計入非流動負債之非流動金融負債 (不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撥備)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
利息收入	1
利息開支	-
稅項	-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1,656)
其他全面收益	-
全面收益總額	(1,656)
本集團應佔業績	(82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買賣商品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運送中貨品	8,626	12,361

18.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	64,060	29,217	-	-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扣除撥備	9,939	1,988	1,843	1,067
	73,999	31,205	1,843	1,067

- (i) 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並不附帶利息。

- (ii) 本集團一般向貿易客戶授予平均30天至60天(二零一二年：60天至90天)之放賬期。本集團根據在報告期末按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之到期日作出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逾期	54,825	20,729
1-30天	5,831	8,488
31-60天	2,112	-
61-90天	1,292	-
	64,060	29,21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續)

(iii) 年內應收貿易賬款之呆賬撥備變動包括特定及合併虧損部分，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1,767
壞賬撇銷	-	(1,76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iv) 年內其他應收賬款之呆賬撥備變動包括特定及合併虧損部分，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830
壞賬撇銷	-	(8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v) 已逾期惟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逾期少於一個月	5,831	8,488
逾期一至三個月	3,40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235	8,488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乃與近期無違約記錄之多位不同債務人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續)

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與本集團之間擁有良好往績記錄之獨立債務人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因此毋須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之款額包括以人民幣計值之67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13,000港元)。人民幣乃一種不可自由兌換之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20.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33,000	12,535	-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47,581	3,543	1,351	288
	80,581	16,078	1,351	288

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到期日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逾期	31,269	-
1-30天	357	12,521
31-60天	697	-
61-90天	135	-
逾90天	542	14
	33,000	12,53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借款

有關借款須於下列日期償還：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按要求或一年內	7,481	7,397	2,572	2,490
第一年後但第二年內	2,657	2,572	2,657	2,572
第二年後至第五年（包括該年）	8,502	8,231	8,502	8,231
五年以上	49,668	52,596	49,668	52,596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61,969	-	-	-
	130,277	70,796	63,399	65,889
流動部份	7,481	7,397	2,572	2,490
非流動部份	122,796	63,399	60,827	63,399
	130,277	70,796	63,399	65,889

以上所呈列之應付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還款時間表到期日列出，並無計算按要求償還之還款條款影響。

本集團之借款包括以下各項：

- (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之香港投資物業（附註14）作為抵押以及就已抵押投資物業已正式簽立租金收益轉讓之按揭銀行貸款。

本集團之按揭銀行貸款協議包含條文規定，借款人可全權隨時要求即時還款，不論本集團是否已遵守契諾及履行按時還款之責任。根據借款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發出之信心保證書，此等按揭銀行貸款之借款人已承諾直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不會要求本集團還款，惟倘若干條件（「該等條件」）被違反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該等條件之遵守情況，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此等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期，該等條件並無被違反，因此，按揭銀行貸款之相關部份已根據上述借款人之承諾和根據按揭貸款協議內所載的已議定的還款日期而分別分類為本集團的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借款 (續)

- (i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之特別信貸保證計劃(「中小企業貸款」)向本公司當時一間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授出最高6,000,000港元之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為一筆五年期分期貸款，由政府擔保80%及由附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亦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向銀行提供公司擔保。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之公佈，本集團決定不再撥資其娛樂媒體業務，而該附屬公司(從事娛樂媒體業務之集團旗下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終止經營，並停止分期償還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到期之中小企業貸款。上述銀行已向該附屬公司發出索償函件，並表示可能就償還中小企業貸款向該附屬公司採取任何法律行動。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附屬公司及其直接控股公司進一步接獲原訟法庭發出的傳訊令狀及原訴人法律代表提交之申索陳述書，申索(i)未償還本金額及相關逾期利息及(ii)按全面彌償基準(如不同意，有待評定)承擔產生之索償訟費及其後或其他補助(統稱「該索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小企業貸款之全部未償還金額被分類為本集團財務報表內的流動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破產管理署於二零一二年七月的命令，該附屬公司被委任臨時清盤人，本集團隨之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因此本集團於同日不再將該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名共同及各別清盤人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獲委任。然而，中小企業貸款及應付相關累計利息項下的責任已由該附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作為提供公司擔保者)承擔。因此，中小企業貸款及應付相關累計利息仍計入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小企業貸款及應付相關累計利息之賬面值分別為4,85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854,000港元)及1,48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78,000港元)。應付相關累計利息已根據貸款協議及該索償計算並計入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董事認為，由於該索償之相關訟費及其後或其他寬減未能可靠計算，因此並未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撥備。於本年度並無對本集團採取進一步行動。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借款 (續)

(ii) (續)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中小企業貸款及應付相關累計利息仍未獲償還，亦無與銀行進行任何磋商。本公司並無就該附屬公司或該附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發出任何公司擔保，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作出足夠撥備及披露，上述中小企業貸款無還款事宜及應付相關累計利息不會對本公司或本集團進一步造成重大不利財務影響。

(iii)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額為8,000,000美元(相當於約61,969,000港元)之其他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之13個月內償還。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所有貸款均以港元及美元計值。

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年利率介乎3.25%至6.25%(二零一二年：3.25%至6.25%)計息。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

有關本集團對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之詳情載於附註38(b)。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 款項 千港元	最低租賃 款項之現值 千港元
融資租賃之應付款項：		
一年內	6,620	4,78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742	8,582
最低融資租賃付款總額	16,362	
減：未來融資支出	(2,997)	
淨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總額	13,365	
減：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4,783)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8,582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租用若干軟件及電腦設備，平均租期為三年。融資租賃承擔之適用利率均於各自合約日期訂定，而借貸率之平均實際年利率為16.45厘。所有租賃乃按固定還款基準訂立，而並無就或然租金付款訂立任何安排。

23. 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392,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作為業務合併之部份收購代價，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0。可換股票據不計利息，到期日為發行日期起計滿24個月之日（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並附有權利可按每股0.04港元之初步換股價轉換為最多9,8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可換股票據」）。除非先前已予轉換或購回或贖回，本公司應於到期日按贖回金額（即當時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本金額之100%）贖回可換股票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可換股票據 (續)

由於行使嵌入式可換股票據之換股權將會導致以定額現金交換固定數目本公司股份之方式償付，因此嵌入式換股權列作股本工具。發行可換股票據之本金總額392,000,000港元已分拆為負債及權益部分。於發行可換股票據時，負債部分之公平價值及權益部分之剩餘價值乃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行萊坊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所作之估值而釐定為分別約321,014,000港元及70,986,000港元。負債部份按攤銷成本基準列作非流動負債，直至償還或轉換為止。計入權益之換股權賬面值不會於往後期間重新計量。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可換股票據之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之變動如下：

	可換股 票據之 負債部分 千港元	可換股 票據之 權益部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	-
發行可換股票據	321,014	70,986	392,000
已確認實際推算利息開支 (附註8)	16,253	-	16,25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而負債部份列入非流動負債之下	337,267	70,986	408,253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可換股票據之實際推算利息乃以實際利率法計算，所採用平均實際利率為每年10.8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股本

	普通股數目		金額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法定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750,000	750,000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	9,832,685,768	9,832,685,768	98,327	98,327

25. 儲備

本公司

	可換股票據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i))	權益部分 千港元 (附註(ii))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iv))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45,047	-	49,510	(88,769)	205,788
溢利及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28,937	28,93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5,047	-	49,510	(59,832)	234,725
因業務合併而發行可換股票據	-	70,986	-	-	70,986
虧損及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89,971)	(189,97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5,047	70,986	49,510	(249,803)	115,74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儲備 (續)

附註：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之用途受百慕達公司法第40條管限。

(ii) **可換股票據之權益部分**

該儲備指本公司所發行可換股票據的未行使權益部分之價值扣除相關遞延稅項及直接發行成本(如適用)。

(iii) **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

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將土地及樓宇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因公平價值調整而設立。

(iv) **實繳盈餘**

本集團之實繳盈餘指(i)從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本公司股本重組(「股本重組」)之進賬額轉移至實繳盈餘賬；及(ii)緊隨股本重組後註銷之股份溢價賬所有進賬額及據此所產生之進賬額轉移至實繳盈餘之淨結餘。上述兩項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止內進行。

除保留溢利外，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經修訂)，實繳盈餘亦可供派發予股東。然而，倘發生下列情況，本公司不能宣派或支付股息，或自實繳盈餘中作出分派：

(a) 本公司在派付股息後無力或將無力於負債到期時清償債務；或

(b) 本公司資產之已變現價值因而低於負債及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v) **匯兌波動儲備**

該儲備包括因換算外國業務財務報表而產生之全部匯兌差額。該儲備按照附註3「外幣換算」中之會計政策處理。

於二零一三年內概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二年：零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本公司營辦以下之以股本結算購股權安排：

(i) 購股權計劃

於以往年度，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而該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屆滿。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採納一項為期十年的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並於同日終止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根據新購股權計劃，董事獲授權向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任何行政人員及僱員，以及曾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計劃及回報。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ii) 根據一般授權授出購股權

年內並無根據一般授權授出購股權（二零一二年：無）。

2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及非控股權益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1,736	11,736
附屬公司借款	137,714	108,872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1,179,067	763,384
	1,328,517	883,992
減：投資成本之減值虧損	(11,736)	(11,736)
附屬公司借款／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撥備	(821,128)	(658,707)
	495,653	213,549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實質為本公司以準股本貸款形式於附屬公司權益之一部分。

附屬公司借款按一間指定香港銀行的最優惠利率減年利率1.5厘至加年利率1.5厘（二零一二年：最優惠利率減年利率1.5厘至加年利率1.5厘）計算。董事認為，此等款項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及非控股權益 (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分別確認投資成本之累計減值虧損以及附屬公司借款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撥備11,73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 11,736,000港元)及821,12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 658,707,000港元), 乃由於預計可收回之投資成本、附屬公司借款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金額將少於其賬面值。

由於董事認為列出所有附屬公司會使篇幅過於冗長, 因此下表僅載列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之附屬公司資料。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成立/ 營業之國家或地點	已發行股本/ 實繳資本	本公司應佔 實際股本權益		業務性質
			直接	間接	
City Tre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繼益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在香港持有投資物業
Creation Smart Investments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DDH Assets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DDH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DDHU Management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Digital Domain 3.0, Inc. °	美利堅合眾國	50美元	-	70%	視覺特效製作
數字王國資產有限公司 #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及非控股權益 (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成立/ 營業之國家或地點	已發行股本/ 實繳資本	本公司應佔 實際股本權益		業務性質
			直接	間接	
Digital Domain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數字王國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暫無營業
Digital Domain Enterpris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1}	香港	1港元	-	100%	暫無營業
Digital Doma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數字王國(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暫無營業
數字王國管理有限公司 [#]	香港	100港元	-	100%	暫無營業
Digital Domain Media Group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數字王國傳媒(香港)有限公司 [#]	香港	1港元	-	100%	暫無營業
Digital Domain Productions 3.0 (BC), Ltd. ^o	加拿大	1加元	-	70%	視覺特效製作
數字王國資源有限公司 (前稱「奧亮資源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提供管理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及非控股權益 (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成立/ 營業之國家或地點	已發行股本/ 實繳資本	本公司應佔 實際股本權益		業務性質
			直接	間接	
永勝管理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Ever Ultra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長和醫療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長和服務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諮詢服務
Galloping Horse US, LLC ^{°2}	美利堅合眾國	35,00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Galloping Horse - Reliance, LLC ^{°3}	美利堅合眾國	50,000,000美元	-	70%	投資控股
隆御和石油化工能源有限公司 [#]	香港	1港元	-	100%	暫無營業
Mothership Media, Inc. [°]	美利堅合眾國	0.01美元	-	70%	視覺特效製作
S.I. Entertainment Investment (801)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S.I. Travel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美元	100%	-	貿易
世澤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港元	-	100%	在香港持有投資物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及非控股權益 (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成立/ 營業之國家或地點	已發行股本/ 實繳資本	本公司應佔 實際股本權益		業務性質
			直接	間接	
漢大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證券投資及金融服務
奧亮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Sun Innovation HK Propertie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奧亮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奧亮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提供管理服務
Sun Innovation Propertie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Treasure Well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Upfield Sky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弘佳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證券投資及投資控股
Wide Profit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長和投資諮詢(深圳)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1,500,000元	-	100%	提供諮詢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及非控股權益 (續)

附註：

- # 該等附屬公司於年內新註冊成立／成立。
- ° 該等附屬公司乃於本年度新收購之公司。
- * 該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全部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而其餘之註冊資本須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五日或之前繳付。
- ¹ Digital Domain Holdings Limited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改名為「Digital Domain Group Limited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 ² Galloping Horse US, LLC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六日改名為「DD Holdings US, LLC」。
- ³ Galloping Horse – Reliance, LLC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改名為「Digital Domain – Reliance, LLC」。

以上所列都是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已於上年度內註銷及不再綜合入賬，詳情載於附註29。

除另行呈列者外，上述附屬公司之營業地點與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地點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及非控股權益 (續)

下表列出有關Digital Domain 3.0, Inc.及Digital Domain Productions 3.0 (BC), Ltd. (此等公司為本公司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乃於本年度收購)之資料。下文呈列之財務資料概要代表未作任何公司間抵銷之金額。

	Digital Domain 3.0, Inc.		Digital Domain Productions 3.0 (BC), Ltd.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30%	—	30%	—
非流動資產	168,047	—	13,134	—
流動資產	42,932	—	21,540	—
非流動負債	(13,140)	—	(1,842)	—
流動負債	(172,391)	—	(28,848)	—
資產淨值	25,448	—	3,984	—
累計非控股權益	7,634*	—	1,195*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123,820	—	114,365	—
年度(虧損)/溢利	(274,020)	—	28,777	—
全面收益總額	(273,462)	—	27,769	—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之(虧損)/溢利	(82,206)*	—	8,633*	—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經營活動已得之現金流入淨額	14,805	—	12,432	—
投資活動已得之現金流出淨額	(20,436)	—	(1,205)	—
融資活動已得之現金流入淨額	13,240	—	—	—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計非控股權益約為8,82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港元)，而截至該日止年度分配予非控股權益之合計虧損淨額約為73,57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指製作成本之應付賬款1,824,000港元，並需於三十日內償還，而提供予該關連公司之信貸條款則與主要客戶般相若。

29. 註銷及不再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Sun Innovation Entertainment Media Group Limited、Sun Innovation Telecommunication Group Limited及S.I. Macau Entertainment Company Limited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一日除名。

於上年度，根據破產管理署的命令，Cellcast (Asia) Limited (即該附屬公司) 被委任臨時清盤人，本集團隨之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因此本集團於同日不再將該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本年度，兩名共同及各別清盤人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獲委任。

註銷及不再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於有關日期之負債淨額 (如適用) 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3
中小企業貸款及應付累計利息	(5,502)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3,898)
銀行結餘	663
	<hr/>
可識別負債淨額	(8,734)
非控股權益	1,539
本集團承擔該附屬公司之銀行借款及相關負債	5,502
註銷及不再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產生之溢利，淨額	1,693
	<hr/>
	-
	<hr/>
註銷及不再綜合入賬產生之現金流淨額：	
出售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663)
	<hr/>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本集團完成收購Upfield Sky Limited（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目標集團」）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目標集團應付其中一名賣方之股東貸款。目標集團之業務為提供視覺特效製作服務。本集團進行此項收購是為了開展視覺特效製作業務。

於收購日期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如下：

	賬面值 千港元	公平價值調整 千港元	公平價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994	7,724	49,718
商譽外之無形資產	301,287	34,032	335,319
遞延稅項資產	3,506	–	3,506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65,832	–	65,8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868	–	30,868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158,440)	–	(158,440)
遞延收入	(21,157)	–	(21,157)
融資租賃承擔	(124)	–	(12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618)	–	(618)
遞延稅項負債	(1,389)	(19,885)	(21,274)
資產淨值			283,630
非控股權益			(82,537)
			201,093
商譽			207,011
總代價			408,104
總代價包括：			
– 可換股票據之公平價值			392,000
– 目標集團之股東貸款之現金付款			16,104
			408,10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業務合併 (續)

有關收購目標集團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6,104)
所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30,868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中包括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入淨額	14,764

概無應收賬款為已減值，預期全部合約金額為可以收回。

商譽乃不可扣稅，且包括已收購人力資源及視覺特效製作業務之預期未來增長以令到本集團現有業務之收入來源多元化。

自收購事項以來，目標集團對本集團之收入貢獻238,185,000港元及佔本集團之年度虧損245,793,000港元。若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已經發生，則本集團之收入及年度虧損將分別為802,820,000港元及379,165,000港元。此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並不一定是倘若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已經完成時本集團實際上可錄得之收入及經營業績的指標，亦不擬作為未來表現的預測。

6,861,000港元之收購相關成本已經支銷並計入行政開支。

31. 主要非現金交易

誠如附註23所詳述，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392,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作為收購附屬公司股本權益之代價。

32.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就界定供款公積金計劃作出供款，包括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條例而成立之計劃（「強積金計劃」），為所有香港僱員提供供款。就強積金計劃而言，僱員及僱主均須支付相等於僱員月薪5%之供款，上限為不超過1,25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250港元）（「強制性供款」）。僱員可在年屆65歲退休年齡、身故或完全失去工作能力時，有權提取僱主之強制性供款之100%。任何因終止僱用而被沒收之尚未動用僱員福利，可由本集團用以扣減未來之有關供款額。在本年度內，由本集團作出之僱主供款（扣除已沒收供款）合共為35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35,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經營租賃承擔

- (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在未來須支付最低限度之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本集團			
	土地及樓宇		設備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4,545	2,455	529	—
一年後及五年內	17,536	2,693	21	—
	32,081	5,148	550	—

經議定之土地及樓宇之租賃按固定租金及平均租賃期為三年。

經議定之設備之租賃按固定租金及平均租賃期為四年。

- (i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在未來應收最低限度之租金總額如下：

	投資物業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886	4,101
一年後及五年內	4,468	3,520
	9,354	7,621

投資物業之租戶平均承諾租賃期為三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信貸額、抵押資產及擔保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銀行提供銀行信貸總額68,30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0,796,000港元）。該等銀行信貸由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所有投資物業作抵押（附註14）以及就已抵押投資物業已正式簽立之租金收益轉讓。
- (ii) 就附註21所披露之中小企業貸款而言，80%由政府提供擔保及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提供公司擔保。
- (ii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之保證金證券買賣戶口是由本公司提供無限額公司擔保。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動用該保證金戶口。

35. 資本承擔

本集團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36. 關連人士交易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間之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撇銷及並無於本附註內披露。

- (i) 除於本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詳情如下：

關連人士關係	交易類型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之關連公司	生產成本	2,530

- (ii) 年內主要管理成員只包含執行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附註9。

37.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以為股東和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回報，同時維持最佳之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負債（包括於附註21披露的借款）、融資租賃承擔（於附註22披露）、可換股票據（於附註23披露）、銀行結餘及現金（於附註19披露）及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於附註24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披露之股本及儲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資金風險管理 (續)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層每半年檢討資本結構。本集團將考慮以債務融資及股本融資應付其資本需要。在檢討時，管理層會考慮資金成本及與各類資金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作為監察資本之基準。此比率是將淨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淨債務是將總借貸(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之流動及非流動借貸)減去銀行結餘及現金計算。於報告期結算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債務	480,909	70,79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338)	(238,873)
淨債務	271,571	(168,077)
總權益	227,020	339,796
淨債務與權益比率	120%	不適用

38.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金融工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產生。

管理層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而言，所有要求超過若干信貸金額之客戶將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主要針對個別客戶過往到期時之還款紀錄及現時的還付能力，並考慮客戶的個別資料及客戶經營業務的經濟環境的資料。對應收貿易賬款之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並如適用，購買信貸擔保保險。應收貿易賬款由發票日期起30日至60日(二零一二年：60日至90日)內到期。如應收賬款結欠逾期超過兩個月，一般會要求在進一步信貸授出前先清償所有結欠。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信貸風險 (續)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個別特性影響。客戶經營行業及國家之風險亦會影響信貸風險，但程度較低。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46%及94% (二零一二年：99%及100%) 之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為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所結欠，因此擁有集中信貸風險。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包括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其他應收款項和銀行結餘及現金，該等風險源自交易對方的違約，最大風險程度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價值。本公司亦因授出財務擔保而承擔信貸風險，有關詳情已披露於附註34(iii)及38(b)。

有關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所致之信貸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披露，載於附註18。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是定期監察現有及預期之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放款契約之情況，以確保保持充足的現金儲備，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的需求。

下表列示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末按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計算非衍生金融負債 (包括按合約利率或 (如屬浮息) 根據報告期末通行之利率計算之利息) 之剩餘合約期限，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須償還有關款項之最早日期詳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特別的是，就包含銀行可全權行使之按要求條款還款之定期貸款而言，分析顯示根據實體可被要求還款(即借貸人行使無條件權利要求即時償還貸款)之最早期間計算之現金流出量。借貸之到期日分析乃根據還款時間表日期編製：

本集團	賬面值 千港元	已訂約 未貼現				
		現金流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 或按 要求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千港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內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中小企業貸款	4,854	4,854	4,854	-	-	-
其他銀行貸款-包含按 要求						
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	63,454	84,307	4,647	4,594	13,783	61,283
其他貸款	61,969	61,969	-	61,969	-	-
應付貿易賬款、 其他應付賬款 及應計費用	80,115	80,115	80,115	-	-	-
融資租賃承擔	13,365	16,362	6,620	9,742	-	-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824	1,824	1,824	-	-	-
可換股票據	337,267	392,000	-	392,000	-	-
	562,848	641,431	98,060	468,305	13,783	61,283
二零一二年						
中小企業貸款	4,854	4,854	4,854	-	-	-
其他銀行貸款-包含按 要求						
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	65,942	88,902	4,647	4,594	13,783	65,878
應付貿易賬款、 其他應付賬款 及應計費用	15,948	15,948	15,948	-	-	-
	86,744	109,704	25,449	4,594	13,783	65,87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本公司	賬面值 千港元	已訂約 未貼現 現金流總額				
		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千港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內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其他銀行貸款	63,399	84,254	4,594	4,594	13,783	61,28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51	1,351	1,351	-	-	-
可換股票據	337,267	392,000	-	392,000	-	-
	402,017	477,605	5,945	396,594	13,783	61,283
已發出財務擔保 最高擔保款項	-	-	-	-	-	-
二零一二年						
其他銀行貸款	65,889	88,849	4,594	4,594	13,783	65,878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61	261	261	-	-	-
	66,150	89,110	4,855	4,594	13,783	65,878
已發出財務擔保 最高擔保款項	-	-	-	-	-	-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是源自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之所有銀行借款為本集團帶來現金流利率風險。管理層會監察本集團之利率狀況之詳情如下。

下表列出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末之借款淨額之利率詳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浮動利率借款				
銀行貸款	3.25 - 6.25	68,308	3.25 - 6.25	70,79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c) 利率風險 (續)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浮動利率借款				
銀行貸款	3.25	63,399	3.25	65,889

本集團及本公司借款之利率及還款期在附註21及23內披露。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有其他變數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利率一般性地下調／上調100個基點，將會導致本集團除稅後虧損分別減少及累計虧損減少683,000港元／1,18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分別增加及累計虧損減少708,000港元／1,681,000港元）。一般利率上調／下調不會對綜合權益下之其他項目產生影響。

以上的敏感度分析已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報告期末發生而釐訂，並已應用於就於該日所面對來自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之利率風險。上調或下調100個基點指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個報告期末之利率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本集團曾於二零一二年按相同之基準進行分析。

(d) 貨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大部分以集團實體各自之功能貨幣進行，因此本集團所承擔之貨幣風險極低。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按分類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可分類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算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274,602	268,817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算之金融負債	562,848	86,744

物業資料

	類別	租賃年期
持有作投資用途之物業		
(1) 香港 銅鑼灣 威菲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 地下 A舖(包括外牆)	商業	中期
(2) 香港 銅鑼灣 威菲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 地下 B舖(包括外牆) , 1樓上落貨車位U1、U2、U3、U9及U10, 和 2樓泊車位22、23、33、50及50A號	商業	中期